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7)

按每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 公開發售新股份 及 恢復買賣

包銷商



公開發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包銷商訂立包銷協議進行公開發售。董事會建議以公開發售方式,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為基準,發行不少於842,565,000股發售股份但不多於896,691,000股發售股份,每股發售股份之認購價為0.18港元,股款須於接納時全數繳足,以集資約151,700,000港元至161,400,000港元(未扣除開支)。

公開發售只供合資格股東參與。為符合參與公開發售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依照下列預期時間表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手續,而股東不得為受禁制股東。按照預期時間表,目前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參與公開發售之資格。

預期公開發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合共約147,300,000港元(假設購股權股份於記錄日期及公開發售完成後獲配發及發行)或約156,800,000港元(假設購股權股份於記錄日期或之前獲配發及發行),當中約100,000,000港元將用作發展本集團之農業,約40,000,000港元用作進一步發展及擴張本集團於中國中山之物流中心,而餘額約7,300,000港元至16,800,000港元將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根據包銷協議,包銷商已同意認購或促使他人認購全數包銷股份。

買賣股份之風險警告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公開發售須待「公開發售之條件」一節所載之全部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特別是,公開發售受限於包銷商並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條款概要載於下文「終止包銷協議」一段)終止有關協議。因此,公開發售不一定會落實進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應考慮就此諮詢專業意見。

務請股東注意,根據預期時間表,股份將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開始以除權方式買賣,即使包銷協議之條件尚未達成,股份亦將繼續買賣。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如在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所述之不可抗力事件失效(預期時間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下午四時正)前買賣股份,將因而須承擔公開發售未必成為無條件及不一定落實進行之風險。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會向合資格股東寄發章程文件,其中包括收錄公開發售詳情之章程及申請表格。本公司將向受禁制股東(如有)寄發章程(但不會寄發申請表格),以供彼等參考。

暫停及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由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自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之買賣。

公開發售

發行統計數據

公開發售之基準 : 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

一股發售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之現有

已發行股份數目

1,685,130,000股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之法定股份數目 : 10,000,000,000股股份

發售股份數目 : 不少於842,565,000股發售股份但不多於896,691,000

股發售股份

發售股份總面值 : 不少於8,425,650港元但不多於8,966,910港元

包銷商 :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發售股份之認購價 : 每股發售股份0.18港元

本公司現有108,252,000份未行使購股權,全部購股權均根據購股權計劃而授出。

其中一項條件為本公司須促使Best Global、World Invest及Asia Startup分別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Best Global承諾、World Invest承諾及Asia Startup承諾,承諾不得於公開發售結束前出售其股權,並承諾認購其各自根據公開發售可獲配發之全數發售股份。

本公司亦將促使陳女士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陳女士承諾,承諾不會於公開發售完成前行使陳女士購股權下之任何權利,將部份或全部購股權轉換為股份。

根據公開發售,假設於記錄日期前並無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亦無發行新股份,則本公司將配發842,565,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之50%,以及經發行842,565,000股發售股份而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3.33%。

除購股權外,於本公佈日期,並無任何其他未行使認股權證、期權、可換股證券或其他 認購股份之權利。

合資格股東及受禁制股東

本公司只會向合資格股東寄發章程文件。為符合參與公開發售之資格,股東必須於記錄 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為本公司股東,且不得為受禁制股東。為於記錄日期營業時 間結束時成為登記股東,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依照預期時間表於二零 零九年五月六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理登記 手續。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章程文件不會根據香港及(如適用)開曼群島以外任何司法權區之適用證券法或同等法例 登記或存檔。將向合資格股東提呈認購發售股份之邀請不可轉讓。本公司將向受禁制股 東寄發章程(但不會寄發申請表格),惟僅供彼等參考。受禁制股東根據公開發售獲發之 配額將由包銷商認購。

海外股東或受禁制股東之權利

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地址位於香港境外地區,則有關股東不符合資格參與公開發售。考慮到向海外股東發行發售股份之有關海外地區適用證券法或有關監管機關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董事會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2)(a)條,就向海外股東提呈公開發售之可行性諮詢海外法律顧問,有關諮詢結果將載入章程內。作出有關諮詢後,如董事會基於該等地區之任何法律或監管限制或特別手續理由而認為不向該等海外股東提呈股份屬必要或權宜,則彼等將成為受禁制股東,故本公司不會向該等海外股東暫定配發任何發售股份。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按照預期時間表,目前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之配額。於上述期間,本公司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發售股份之認購價

發售股份之認購價為每股0.18港元,股款須於申請時全數繳足。認購價較:

- (i)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46港元折讓約60.9%;
- (ii) 股份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 0.428港元折讓約57.9%;
- (iii) 根據最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之股份收市價每股0.46港元計算之理論除權價約0.367港 元折讓約51.0%;及
- (iv) 於經審核賬目日期每股股份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1.25港元(根據於經審核賬目日期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除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折讓約85.6%。

認購價依據現行市況下之股份市價而達致,並經由本公司與包銷商按公平基準協定。董事認為,基於合資格股東有機會選擇以較低價格認購發售股份及維持彼等各自於本公司之股權比例,故認購價及與最後交易日收市價之折讓差價為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亦認為,折讓差價鼓勵合資格股東認購彼等獲發之配額,從而參與及分享本集團之潛在增長。

配發基準

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

發售股份之地位

發售股份於配發、發行及繳足股款後,在各方面將與當時之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而有關發售股份之持有人日後將有權獲享於配發及發行發售股份日期後所宣派、作出及派付之一切股息及分派。

零碎發售股份

發售股份之零碎配額將不會發行,但將彙集並由包銷商認購。本公司將不會配發任何零 碎發售股份。

不接納額外發售股份申請

本公司不會接納任何合資格股東提出之額外發售股份申請,以認購受禁制股東之任何配額、不獲合資格股東認購之任何發售股份及上述之彙集零碎配額將會由包銷商認購。公開發售毋須經由股東批准。

本公司不會就公開發售提供湊足零碎股份服務。

務請委託代名人(或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之股東注意,董事會將根據本公司之股東名冊視代名人(包括中央結算系統)為單一股東。建議委託代名人(或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之股東考慮是否有意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前安排將相關股份以實益擁有人名義登記。股東如對彼等應否以本身名義登記其股權方面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委託代名人(或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之股東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彼等必須依照預期時間表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將一切所需文件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發售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待下文「公開發售之條件」一段所述之公開發售條件達成後,全部繳足股款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已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有關股款之合資格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如公開發售被終止,則發售股份之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申請人,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發售股份上市及買賣。

公開發售之條件

公開發售須待(其中包括)下列各項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1. 於章程寄發日期前,將經由董事決義案批准並由兩名董事(或彼等之書面正式授權代理)妥為簽署及符合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之各章程文件乙份(連同規定隨附之一切其他文件),分別提呈聯交所審批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
- 2. (如適用)於章程寄發日期或遵照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規例之規定,將經由全體董事或代表全體董事之其中一名董事妥為簽署之各章程文件乙份(連同規定隨附之一切其他文件) 送早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檔;
- 3. 於章程寄發日期或之前,向合資格股東寄發章程文件,以及向受禁制股東(如有)寄 發章程及協定格式之函件解釋彼等不得參與公開發售之情況,惟僅供參考;
- 4. 於發售股份買賣首日前,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須待配發後)發售股份上市及買賣,且並無撤回或撤銷有關批准;
- 5. 於終止最後期限或之前,包銷商之責任成為無條件,以及包銷協議並無被終止;及
- 6. Best Global承諾、World Invest承諾、Asia Startup承諾及陳女士承諾全獲履行。

包銷商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豁免上文第5項條件。除上文第5項條件外,其他條件不獲豁免。倘上述任何條件於有關指定日期及/或時間(如未有指明日期或時間,則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下午四時正,或包銷商與本公司可能協定之其他時間)或之前未有達成或獲豁免,或於上述時間未能達成或獲豁免,則包銷協議將告終止,而公開發售亦不會落實進行。

包銷安排

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將包銷不獲合資格股東(不包括Best Global、World Invest、Asia Startup及陳女士)認購之任何發售股份。

日期 :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

發行人 : 本公司

包銷商 :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

包銷股份數目 : 不少於671,925,000股發售股份但不多於718,551,000股

發售股份

佣金 : 包銷商於記錄日期同意認購或促使他人認購之包銷

股份數目(尚待議定)之總認購價之2.5%

根據包銷協議,滙盈證券有限公司(即包銷商)已同意認購或促使他人認購全數包銷股份。按認購價計算,該等包銷股份總值約不少於120,900,000港元及不多於129,300,000港元。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包銷商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包銷商已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包銷商將委聘之任何分包銷商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將會獨立於本公司、包銷商、其他分包銷商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

包銷協議條件列明,於適當時,包銷商將委聘若干獨立於本公司、包銷商、其他分包銷商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分包銷商,參與包銷若干包銷股份(「分包銷股份」),致使包銷商及分包銷商不會承擔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提出全面收購建議之任何責任,而包銷商及可能獲委聘之任何分包銷商及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於公開發售完成後各自不會持有合共20%或以上之股份,以及包銷商須促使獨立承配人認購所需數目之包銷股份,以確保緊隨公開發售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之公眾持股量規定。

董事知悉,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完成公開發售不會導致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條履行提出任何全面收購建議之責任,並且將會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

終止包銷協議

包銷協議載有條文賦予包銷商權利,可於發生若干事件下以書面通知終止其於協議項下之責任。若於終止最後期限(根據預期時間表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前任何時間,下列一項或多項事件或事宜(不論是否屬於連串事件之一部份)發生、出現、存在或生效:

- (1) (a) 推行任何新法例或規例或修訂任何現有法例或規例(或有關司法詮釋),或出現任何性質事故,而包銷商合理認為可能對本集團整體業務或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就公開發售而言足以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
 - (b) 本港、國家或國際發生任何政治、軍事、金融、經濟或其他性質(不論與上述情況是否同類)之事件或變動(不論是否屬於本公佈日期之前及/或之後發生或持續發生之連串事件或變化之一部份),或本港、國家或國際有任何敵對行為或武裝衝突爆發或升級,或影響本港證券市場之事故,而包銷商合理認為可能對本集團整體業務或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嚴重損害公開發售順利進行,或導致進行公開發售變得不宜或不當;或
- (2) 市況出現任何不利變化(包括但不限於財政或貨幣政策或外匯或貨幣市場之任何變動、證券交易暫停或受重大限制),而包銷商合理認為可能對公開發售順利進行造成重大或不利影響,或導致進行公開發售變得不宜或不當;或
- (3) 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情況出現任何變動,而包銷商合理認為將會對本公司之前景造成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上述之一般性原則下提出呈請或通過決議案進行清盤或結業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生類似事件,或本集團任何重要資產毀壞;或
- (4) 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在一般情況下發生任何天災、戰爭、暴動、暴 亂、騷動、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活動、罷工或停工;或
- (5) 有關本集團整體業務或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之任何其他重大不利變動(不論與上述 任何情況是否同類);或

- (6) 任何倘於緊接章程日期前發生或發現但並無於章程披露之事宜,而任何包銷商合理 認為有關事宜就公開發售而言構成重大遺漏;或
- (7) 一般證券或本公司之證券在聯交所暫停買賣連續十個營業日以上(涉及審批本公佈或 章程文件或有關公開發售之其他公佈或通函而暫停買賣者除外),

當包銷商發出終止通知後,包銷商在包銷協議下之一切責任將告結束及終結,任何訂約 方一概不得就包銷協議產生或相關之任何事宜或事情向對方提出任何索償(惟就任何先前 違約行為而提出者除外)。

買賣股份之風險警告

根據預期時間表,股份將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開始以除權方式買賣。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公開發售須待「公開發售之條件」一節所載之全部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特別是,公開發售受限於包銷商並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條款概要載於上文「終止包銷協議」一段)終止有關協議。因此,公開發售不一定會落實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應考慮就此諮詢專業意見。

為符合參與公開發售之資格,合資格股東必須於記錄日期(目前根據預期時間表預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之股東名冊。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於記錄日期成為登記股東,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依照預期時間表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六日下午四時正前遞交以辦理登記手續。

不可撤銷承諾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將促使Best Global、World Invest及Asia Startup分別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Best Global承諾、World Invest承諾及Asia Startup承諾,承諾不會於公開發售結束前出售其股權,並承諾認購其各自根據公開發售可獲配發之全數發售股份。

本公司亦將促使陳女士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承諾,承諾不會於公開發售完成前行使陳女士購股權下之任何權利,將部份或全部購股權轉換為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 Best Global、World Invest、Asia Startup及陳女士各自之持股權詳情如下:

名稱/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購股權數目
Best Global	241,600,000	-
World Invest	85,680,000	_
Asia Startup	14,000,000	_
陳女士	_	15,000,000

Best Global、World Invest及Asia Startup各自將不可撤銷地承諾認購其根據公開發售可獲配發之配額。

陳女士將不可撤銷地承諾不會在公開發售完成前行使陳女士購股權下之權利,將部份或 全部購股權轉換為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除上述承諾外,本公司不會促使任何其他股東作出任何其他承諾,亦並 無接獲彼等所作出之任何承諾,以認購其根據公開發售可獲配發之配額,或作出會影響 公開發售之任何安排。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變動

下表載列因進行公開發售而導致本公司股權架構可能出現之變動:

情況1

假設全部購股權股份於記錄日期及公開發售完成後獲配發及發行:

	N. I II II-		按附註1所述		按附註2所如	
	於本公佈	日期	在緊隨公開發	售完成後	在緊隨公開發	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Best Global	241 600 000	1424	262 400 000	14.24	262 400 000	1424
	241,600,000	14.34	362,400,000	14.34	362,400,000	14.34
World Invest	85,680,000	5.08	128,520,000	5.08	128,520,000	5.08
Asia Startup	14,000,000	0.83	21,000,000	0.83	21,000,000	0.83
包銷商	_	_	_	_	671,925,000	26.58
					, ,	(附註3)
Keywise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220,671,000	13.10	331,006,500	13.10	220,671,000	8.73
公眾股東						
Arisaig Greater China						
Fund Limited	163,638,600	9.71	245,457,900	9.71	163,638,600	6.48
JPMorgan Chase & Co.	149,735,000	8.89	224,602,500	8.89	149,735,000	5.92
Pope Asset Management, LLC	96,963,775	5.75	145,445,662	5.75	96,963,775	3.84
UBS AG	84,458,000	5.01	126,687,000	5.01	84,458,000	3.34
其他公眾股東	628,383,625	37.29	942,575,438	37.29	628,383,625	24.86
總計	1,685,130,000	100.00	2,527,695,000	100.00	2,527,695,000	100.00

假設全部購股權股份於本公佈日期(於記錄日期或之前)獲配發及發行:

情況2

			按附註1所述假設,		按附註2所述假設,		
	於本公佈日期		在緊隨公開發	在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在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Best Global	241,600,000	13.59	362,400,000	13.59	362,400,000	13.59	
World Invest	85,680,000	4.82	128,520,000	4.82	128,520,000	4.82	
Asia Startup	14,000,000	0.79	21,000,000	0.79	21,000,000	0.79	
包銷商	_	_	_	_	718,551,000	26.94	
						(附註3)	
Keywise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220,671,000	12.41	331,006,500	12.41	220,671,000	8.27	
公眾股東							
Arisaig Greater China							
Fund Limited	163,638,600	9.20	245,457,900	9.20	163,638,600	6.13	
JPMorgan Chase & Co.	149,735,000	8.42	224,602,500	8.42	149,735,000	5.61	
Pope Asset Management, LLC	96,963,775	5.45	145,445,662	5.45	96,963,775	3.63	
其他公眾股東	806,093,625	45.32	1,209,140,438	45.32	806,093,625	30.22	
總計	1,778,382,000	100.00	2,667,573,000	100.00	2,667,573,000	100.00	

附註1: 假設全體股東全數接納彼等各自之發售股份配額。

附註2: 假設(i)概無股東接納任何發售股份;及(ii)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接納全體股東之發售股份暫定配額。

附註3: 倘包銷商接納之包銷股份將會超過20%,致使包銷商及任何可能獲委任之分包銷商及 彼等各自之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將於公開發售完成後不會合共持有20%或 以上之股份,則包銷商將委任分包銷商包銷包銷股份。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九年

以連權方式買賣現有股份之最後日期五月四日(星期一)
以除權方式買賣現有股份之首日五月五日(星期二)
為符合參與公開發售資格而遞交 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期限五月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五月七日(星期四)至五月十五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五月十五日(星期五)
本公司恢復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五月十八日(星期一)
寄發章程文件五月二十日(星期三)
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截止時間
終止包銷協議之最後期限
公佈公開發售結果六月九日(星期二)或之前
如公開發售被終止,退票支票之寄發日期六月十一日(星期四)或之前
預期寄發發售股份股票日期
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發售股份之首日
上文所列之日期或限期僅供説明之用,本公司與包銷商可協議更改。上列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更改,本公司將作出合適公佈或通知股東。

進行公開發售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主要從事分銷包裝食品、飲料、家庭消費品、化妝產品、冷凍鏈產品及新鮮農產品,並主要為中國市場提供冷凍鏈物流服務。

預期公開發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合共約147,300,000港元(假設購股權股份於記錄日期及公開發售完成後獲配發及發行)或約156,800,000港元(假設購股權股份於記錄日期或之前獲配發及發行),當中約100,000,000港元將用作發展本集團之農業,約40,000,000港元用作進一步發展及擴張本集團於中國中山之物流中心,而餘額約7,300,000港元至16,800,000港元將撥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近年推行一項多元化計劃,裝備集團成為於中國種植、增值加工、易腐爛物品物流及農業分銷之一站式垂直整合服務平台供應商。為滿足其日後發展農業及易腐爛物品物流工作之資金需求,董事認為,透過公開發售集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此舉令全體合資格股東有機會維持彼等各自於本公司之股權比例。

於本公佈日期前最近12個月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調整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待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就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股份之行使價及數目將會調整。該等調整將由本公司核數師核實,本公司將知會購股權持有人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所作之調整。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會向合資格股東寄發章程文件,其中包括收錄公開發售詳情之章程及申請表格。本公司將向受禁制股東(如有)寄發章程(但不會寄發申請表格),以供彼等參考。

暫停及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由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自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之買賣。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申請表格」 指 合資格股東申請發售股份適用之申請表格

「聯繫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Asia Startup」 指 Asia Startup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

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朱祺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Asia Startup承諾」 指 Asia Startup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之不可撤銷承諾,以認

購其根據公開發售可獲配發之全數發售股份

「經審核賬目日期」 指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Best Global」 指 Best Global Asia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

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林國興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Best Global承諾」 指 Best Global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之不可撤銷承諾,以認

購將根據公開發售可獲配發之全數發售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委員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於正常辦公時間內開門營業之日子(不包

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成立及營運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本公司 | 指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 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現任董事 指 「額外發售股份」 原應提呈予受禁制股東之發售股份、提呈予合資格股東但 不獲接納之任何發售股份及任何零碎股份之配額 「本集團 |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し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其及其 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即刊發本公佈前之股份最後交易 「最後交易日」 指 H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下午四時正,或本公司與包銷商可能 「截止接納時間」 指 以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為章程所述接納發售股份最後期 限 「終止最後期限」 指 截止接納時間後第三個營業日下午四時正,或包銷商與本 公司可能協定之較後日期或時間,為終止此項協議之最後 期限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陳女士」 指 陳昱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陳女十購股權 | 指 陳女士所持有之15,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附有可轉 換為15,000,000股股份之權利

「陳女士承諾」	指	陳女士將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之不可撤銷承諾,於公開 發售完成前不會行使陳女士購股權下之任何權利,將部份 或全部購股權轉換為股份
「受禁制股東」	指	本公司認為不向其提呈發售股份屬必要或權宜之海外股東,而董事會基於該等海外股東身處地區之任何法律或監管限制或特別手續而認為(經取得有關所需法律文件)在該等地區提呈發售股份將會或可能構成違法或不切實可行
「發售股份」	指	根據公開發售將予發行之不少於842,565,000股但不多於896,691,000股新股份
「公開發售」	指	建議合資格股東按認購價認購發售股份之公開發售,基準 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附有權利讓其持有人轉換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 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章程」	指	本公司將刊發並寄發予合資格股東及寄發予受禁制股東(僅 供參考)之公開發售章程
「章程文件」	指	章程及申請表格
「章程寄發日期」	指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或包銷商與本公司可能協定寄發 章程文件之其他日期
「合資格股東」	指	於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不包括受禁制股東)

「記錄日期 |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或本公司與包銷商可能以書面協 指 定之其他日期,為釐定公開發售配額之記錄日期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 指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日採納並於二零零五年九月 「購股權計劃」 指 二十四日修訂之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股份」 指 於行使93.252.000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後本公司可能配發及 發行之最多93,252,000股股份,當中並不包括陳女士購股權 項下可能配發之15,000,000股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價」 發售股份之認購價每股0.18港元 指 「附屬公司」 指 具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該詞之涵義,而「附屬公司」一詞將按 其詮釋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交易日」 指 聯交所開放進行買賣之日子 「包銷商」 指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包銷協議」 指 本公司與包銷商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就公開發售之包 銷及其他安排而訂立之協議 「包銷股份」 包銷商已根據包銷協議同意認購或促使認購人或分包銷商 指 認購之不少於671,925,000股但不多於718,551,000股發售 股份,該等股份並非由合資格股東(不包括Best Global、

World Invest、Asia Startup及陳女士)認購

「World Invest」 指 World Invest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彩蓮女士全資實益擁有

「World Invest承諾」 指 World Invest向本公司及包銷商作出之不可撤銷承諾,以認

購其根據公開發售可獲配發之全數發售股份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共有三位執行董事林國興先生(主席)、朱祺先生及李彩蓮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陳昱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John Handley先生、潘耀祥先生及麥潤珠女士。